

中宁县科学技术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相关规定，《中宁县科学技术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中宁县科学技术局依据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nzf.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建议，请直接与中宁县科学技术局联系（地址：中宁平安东街民政局东侧三楼办公室；邮编：755100；电话：0955-5021369；电子邮箱：nxzknk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科学技术局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紧紧围绕科技创新工作目标任务，切实履行政府信息公开法定职责，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拓展公开内容，有力地提升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成效和水平。2019 年共发布各类信息 81 余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27 条；政务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 46 余条；通过广播电视台、宣传栏等形式公开信息 8 条。公开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 项；行政处罚 2 项；处理决定 0 件，比上一年增加了 2 项；处理决定 0 件；公开政府集中采购 1 项；采购总金额 130 万元。

（一）工作安排部署、人员配备、经费保障等。2019年，科学技术局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将其作为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提高行政效能和促进公众参与的重要抓手。年初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重点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在周一的干部理论学习会上，组织干部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引导干部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理解和认识，增强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充实调整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单位主要领导为政务公开第一责任人，分管副局长负责政务公开综合协调、及监督检查等工作，明确一名工作人员负责局政务公开日常工作，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工作要求，负责收集、整理政务公开相关资料。制定一名工作人员专人负责承担日常网上政务公开具体工作。做好各科室牵头协调网上政务公开工作，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具体干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二）“五公开”工作的推进情况。全面落实“五公开”工作机制。将“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会程序，拟制公文时，在文件签发时标注公开属性，明确“此件公开发布”“此件删减后公开”“此件删减后公开”“此件不公开”等属性，局领导在签发时对文件信息公开属性进行审核后随公文一并报批。所有上传的公文需分管领导签字审核后上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的重要实施方案和出台的重大政策管理办法，除依法应当保密外，都在决策前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广泛听取各部门（单位）意见建议，并及时将反馈意见采纳情况进行修改。召集相关

部门召开了专题会议研究讨论，对提出的意见进行吸纳完善。上县委常委会议通过，并以县委、政府印发实施。进一步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三）编制公开事项目录清单。机构改革完成后，依据依据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群众高度关切事项清单及相关领域政策文件规定、业务流程等，重新编制了政务公开目录清单，并根据职责任务变化及时对目录进行动态调整更新。将县科学技术局权责清单、政务公开目录清单及时上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宁政办规发〔2019〕3号）文件，将县科学技术局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科技扶贫事项目录清单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四）推进重点领域公开。一是推进预决算公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科学技术局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栏目重点公开中宁县科技局2018年度第四季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明细表、中宁县科学技术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中宁县科技局2019年第一季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明细表、中宁县科技局2019年第二季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明细表、中宁县科学技术局2018年度决算公开、中宁县科技局2019年第三季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明细表等内容6项。二是推进权责清单公开。按照《中宁县委编办、中宁县司法局关于开展县直部门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工作的通知》（中宁编办发〔2019〕27号）要求，将科

学技术局保留行政职权 4 项目录清单，上传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五）平台建设情况。一是政府网站信息发布。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平台网站建设，把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通过不断更新和完善内容，加强政府信息发布和更新。二是政务新媒体发布。通过科技局新媒体图文并茂方式进行推送。对一些涉及面广、需广泛告知公众、企业的有关政务事项和科技政策信息、政策解读、项目申报、三公经费及日常工作动态等有关信息公开 46 条。三是其他信息发布渠道。及时公布科技创新政策、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使用情况等信息 6 条，扩大宣传范围。

（六）加强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一是制度建设。科技局严格按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对于专业性强、社会关注度高的文件，明确解读范围、解读主体、解读内容、解读要求，认真做好解读工作。2019 年，共制发上传政策性文件 2 个，解读 2 个，解读 100%。其中，图文并茂解读 2 件。二是及时办理“县长信箱。及时回应相关舆情和热点问题，及时了解企业、个人对政府信息科技方面的需求，对企业反映强烈的舆情问题进行收集、整理，畅通信箱渠道，主动回应。2019 年，科学技术局无收到县长信箱来信。

（七）人大代表意见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今年科学技术局承办关于认真办理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和县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委员提出的《进一步加大大全县中小微科技创新投入力度》提案 1 件，科技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指定办公室专人承办。2019 年 7 月底前已全部办理并

答复 6 位委员，答复率、满意率达 100%，办理结果全部予以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新媒体网站平台进行发布。

（八）加强学习培训，提高工作认识。为全面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局党组高度重视，利用干部理论学习日、开展政府信息工作培训，组织机关全体干部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公文标识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制度》，提高干部对政务工作的认识。2019 年共集中学习 3 次，参加人员 29 人次。积极参加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组织的以会代培的相关培训，贯彻精神，落实内容，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

（九）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19 年科学技术局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本年增加 2 项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13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科学技术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与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各科室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思想认识不到位，主动性不够。二是主动公开的内容不全面，部分信息公开的不及时、信息的数量和质量亟待提升。三新媒体发布信息数量不多，质量不高。四是政府“开放日”活动未能预期开展。下一步将以科技活动周为契机，开展相关活动，使政府“开放日”活动达到密切联系企业，提升科技工作水平。

2020年，县科技局将按照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的要求，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统一思想认识，全面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科学技术局把政务公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

标考核之中。充分发挥办公室的作用，建立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

（二）做好宣传，抓好落实。进一步做好《条例》和《办法》实施学习培训。围绕实施《条例》工作，利用多媒体、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施的重要意义，形成领导干部齐抓共管的社会氛围。

（三）及时更新，增强效果。规范和梳理公开内容，重点公开社会公众普遍关心、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努力畅通以县人民政府网站为主要载体的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增强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